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

113 學年度畢業論文口試委員調查表

姓 名：

學 號：

聯絡手機：

論 文 題 目：（中文）

（英文）

口試日期/時間/地點：

 (日期時間確定後，請先至電機系或資工系網頁登記研討室，以防衝堂！)

口試委員(含指導教授為3-5位)： ※請確認口試委員召集人（指導教授不可擔任召集人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服務單位 / 職稱 | 最高學歷 | 聯絡電話 | 服務單位縣市(**必填**)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口試委員召集人： (請註明)

指 導 教 授： (請簽名)

備註：

1. 調查表須於口試**前14個工作天**向助理提出申請(請務必遵守此規定)，前10個工作天將論文初稿送交系辦，以便轉知每位口試委員。
2. 口試委員校、內外均可。（非擔任學校教職的口試委員，須檢附其學經歷著作目錄一覽表）
3. 研討室請自行上網登記借用。
4. 口試時間至少1小時，請儘量安排於AM9:00~12:00 PM2:00~5:00。